证券代码：301026　　证券简称：浩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5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出售）。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出具的《交通银行股票回购增持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贷款额度：人民币5,400万元；

2、贷款期限：1年；

3、贷款用途：仅限于回购公司股票；

公司本次回购专项贷款业务符合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并符合银行按照相关规定制定的贷款政策、标准和程序。具体贷款事项以公司与银行正式签署的股票回购贷款合同为准。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

具体回购股份金额以回购完毕时公司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交通银行股票回购增持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